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0]200493 号

项目单位：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审核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预算期间：2021 年度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昆明市市本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安政发〔2018〕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安宁市财政局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对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进行审核。安宁市财政局下达了对所有预算执行单位预算项目进行全覆盖申报审核的通知。现将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预算项目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单位预算项目情况

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申报预算项目 12 项，预算金额合计 2,969,294.00 元。我们按照预算项目的类别将预算项目分为两类：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专项业务类项目。现将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预算项目情况分类列示如下：

（一）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申报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 6 项，预算金额共计 809,294.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467,497.00	
2	社会保障缴费	116,487.00	
3	住房公积金	57,600.00	
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00.00	
5	公务交通补贴	27,000.00	
6	一般公用经费	39,910.00	
合计		809,294.00	

（二）专项业务类项目。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申报专项业务类项目 6 项，预算金额共计 2,160,00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科普经费	900,000.00	
2	科技馆运行经费	100,000.00	
3	新科技馆活动经费	500,000.00	
4	流动科技馆区域化巡展活动工作经费	300,000.00	
5	科普示范创建工作经费	300,000.00	
6	科普大篷车运行经费	60,000.00	
合计		2,160,000.00	

二、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及分析

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总体上满足《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有关绩效目标设定内容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能够细化到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并基本能够做到细化、量化等。我们在审核过程中从绩效目标设定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适当性等方面对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进行了审核。现将审核情况按照预算项目的分类即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专项业务类项目两类分类说明如下：

（一）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指标。数量指标设置为人员人数，该指标的设定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性。

2、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社会效益，指标值为部门正常运转，该指标值设定比较合理。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进一步细分为单位人员满意度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人员和公用经费是单位内部直接受益，设定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不合理。

（二）专项业务类项目。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该项指标设置较完整。但存在指标值不准确、不明确、有缺项的情况，如：科技馆运行经费项目的时效指标值、成本指标值、不准确、清晰、明确。科普示范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缺数量指标、成本指标。

2、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设置比较完整。但存在指标值无法衡量的情形，如：科技馆运行经费项目的社会效益指标值、生态效益指标值、可持续影响指标值均设定为大于等于 95%，该指标值无法衡量等。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满意度大于等于 90%等，该项指标设置较合理。

三、存在问题

我们在审核过程中发现，安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指标值设置不合理等。

（二）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不明确、清晰。如：科普经费项目的满意度指标的设定未上传调查问卷。新科技馆活动经费项目所有指标设定的依据及数据来源均是以项目年度目标和活动开展情况。流动科技馆区域化巡

展活动工作经费项目指标设定的依据及来源均是以项目年度目标及昆明市级文件要求。

（三）项目申报缺少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计划等。如：流动科技馆区域化巡展活动工作经费没有明确支付对象、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计划等。

四、意见和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理论学习，提升各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二）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

（三）年度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上年度预算执行的情况，以上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

（四）对申报依据不充分的项目建议预算单位补充提供证明材料，对不能提供的建议减少调整预算额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次预算申报审核所依据的材料均为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若因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的资料致使本报告中存在误导或错误性陈述，与本单位及工作人员无关。

2、本报告仅供委托方、被审核单位使用。本报告所述的内容及有关事项，非经本所同意，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执行本次申报审核业务的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审核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分所

中国·昆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邢志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文辉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